

114學年度臺南古都文化燈籠彩繪競賽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鼓勵本市兒童繪畫之創作
- (二) 提昇兒童對歷史文化之探索
- (三) 供本市學生美術創作展出空間
- (四) 彰顯臺南古都歷史文化特色，呈現兒童繪畫能力之成效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灣祀典武廟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

五、競賽組別及參加對象：

組別	參加對象
國小低年級組	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(東區、南區、中西區、北區、安平區、安南區)
國小中年級組	
國小高年級組	

六、競賽主題：

以「府城歷史文化」為主題，呈現本市城市歷史文化古蹟、節慶及重大傳統慶典等風貌，彰顯臺南古都多元文化特色。

*限制：參賽作品創作請以【彩繪】為限，立體特殊造型不利吊掛與收藏，請避免此類創作。

七、競賽獎勵：

(一) 低中高各組參賽作品，錄取特優、優等及佳作（特優2名、優等2名、佳作6名）。

(二) 學生獲獎者：

- 1. 特優：獎狀1幀、禮金3000元。
- 2. 優等：獎狀1幀、禮金2000元。
- 3. 佳作：獎狀1幀、禮金1000元。

(三) 凡參加者即可獲得參賽禮品(依繳燈數量提供)

八、競賽報名及領燈：

(一) 免報名費

(二) 由學校單位統一登記領燈數量，請於114年11月7日(星期五)前填寫 google 表單 <https://forms.gle/kAMmxMPQQSptZbPz5>（數量有限，登記完即不開放表單，每校至多30個，領取燈籠也請務必繳回）

(三) 領燈時間：114年11月12日(星期三)~11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8:00至下午4:00

(四)領燈地點：臺南市北區立人國小教務處

(五)領取項目：1. 燈籠(含支撐架、資料卡、祈願卡各一)
2. 防水噴漆(6件燈籠領取1瓶為原則)

九、繳燈：

(一)繳燈時間：114年12月17日(星期三)~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8:00至下午4:00

(二)繳燈地點：臺南市北區立人國小兒童美術館

(三)應繳項目：

1. 燈籠(須完成防水噴漆，每人限送作品1件)
2. 支撐架
3. 個人報名資料表(附件1)
4. 資料卡及祈願卡(請填寫完整後，固定於燈籠支撐架上)
5. 參賽作品統計表(附件2)及參賽作品清冊(附件3)，需填寫並且核章。附件2和附件3 除繳交紙本外，並將電子檔(可編輯 word 檔)mail 至立人國小教務處吳主任 tnwhj@tn.edu.tw

(四)附上繳燈項目檢核表(附件4)，請依說明內容自行檢核。

(五)附件5有應繳燈籠圖片說明，請務必參閱。

(六)若因資料不完整，致參賽作品權益受損，由送件學校自行負責。

(七)報名表之指導老師欄，限填一位就學學校老師(含經學校聘任之代理、代課教師，並須具指導事實)，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「無」。

(八)有疑問請聯繫立人國小教務處吳主任(06-2222054轉710或711)

十、評審方式：

由主辦單位聘選學者組成評審小組，評審標準分為主題30%、技巧30%、色彩20%、創意20%綜合評定

十一、附則：

(一)參加作品須為個人之創作，以未曾出版、發表及獲獎者為限，不得由他人代筆且不得抄襲他人作品，違者不予評審，已錄取作品如查證有上述情形，除取消名次並追回獎勵外，相關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；經取消名次之缺額不予遞補。

(二)所有作品經評選後不論錄取與否，承辦單位概不予退件。

(三)展出期間若因天候因素或不可抗力之自然災害造成燈籠損壞、破裂或毀損，主辦單位得視情況進行維修或撤下，恕不另行通知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(四)所有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，無條件授權予本活動之主辦單位作為教育之宣傳、展示、出版及上網使用。

(五)所有作品將於115年2月14日~3月3日(新春期間)懸掛在臺灣祀典武廟，展出至元宵節。

十二、指導教師獎勵標準：指導學生獲特優至佳作者頒發獎狀乙紙；每件作品限1位

指導老師及1位參賽學生，1位教師同時指導數位學生皆獲獎時，限獎勵1次。

十三、承辦學校獎勵：活動完成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以資鼓勵。

臺南古都文化燈籠彩繪競賽報名表

作品名稱	
組別	☐ 低年級組 ☐ 中年級組 ☐ 高年級組
姓名(中文)	
姓名(英文)	
就讀學校	
聯絡電話	
指導老師姓名(中文)	
指導老師姓名(英文)	

著作財產權同意切結書

本人確定作品為原創作品（如有抄襲或違反著作權之行為，自負法律責任），同意將本人參加「**臺南古都文化燈籠繪畫比賽**（作品名稱_____）」之著作財產權，無條件授權予本活動之主辦單位作為教育之宣廣、展示、出版及上網使用。

著作人簽名：

家長簽名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臺南古都文化燈籠彩繪競賽參賽作品統計表

學校名稱：_____

學校名稱(英文)：_____

聯 絡 人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組別與件數	送件總數
☐ 國小低年級組_____件	全校共 件
☐ 國小中年級組_____件	
☐ 國小高年級組_____件	

承辦人核章：

主任核章：

校長：

臺南古都文化燈籠彩繪競賽參賽作品清冊

編號	學校	組別 (低中高)	作者姓名(中文)	作者姓名(英文)	作品名稱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14					
15					
16					
17					
18					

(請自行增列)

承辦人核章：

主任核章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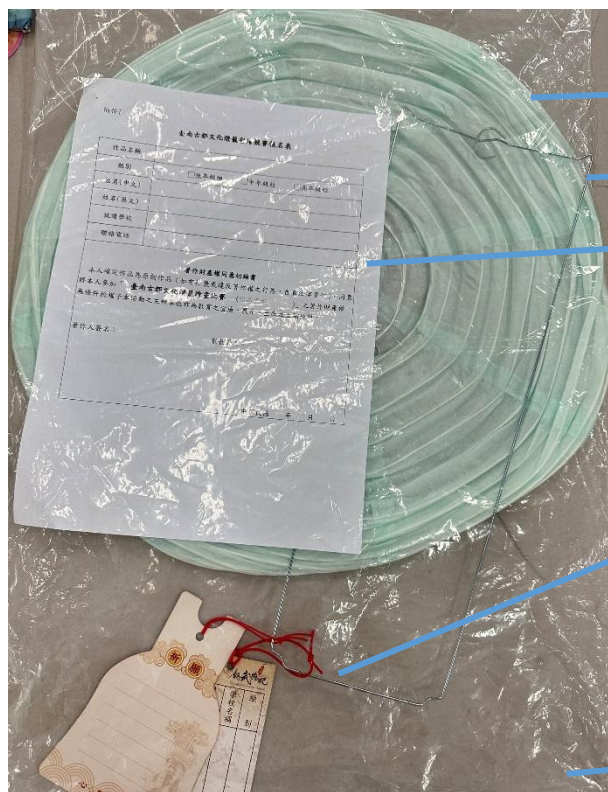
校長：

臺南古都文化燈籠彩繪競賽繳交項目檢核表

繳交資料	說明	檢核
參賽作品	1. 燈籠彩繪後須完成防水噴漆	
	2. 資料卡及祈願卡，請填寫完整後，固定於燈籠支撐架上	
	3. 個人報名表(附件1)請填寫完整，切結書需簽名	
	4. 將以上物品裝至塑膠袋內，一件作品裝一袋	
參賽作品統計表	紙本(需核章)	
	電子檔(word 檔) 請 mail 至立人國小教務處吳老師 tnwhj@tn.edu.tw	
參賽作品清冊	紙本(需核章)	
	電子檔(word 檔) 請 mail 至立人國小教務處吳老師 tnwhj@tn.edu.tw	

114 學年度臺南古都文化燈籠彩繪競賽 作品繳交說明

【作品繳交範例】



1. 燈籠(已噴好漆)
2. 支撐架
3. 個人報名資料表(附件1)
4. 資料卡及祈願卡(請填寫完整後，固定於燈籠支撐架上)
請固定牢靠，以免脫落
5. 原發送之透明塑膠袋



有兩個小鋼圈的地方是燈籠上方
兩個小鋼圈主要是套住支架